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49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天通股份）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600330）已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进行了紧急停牌，并于 5 月 24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预计自 2016 年 5 月 23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预计自 2016 年 6 月 23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拟收购同行业的资产，主要交易对方为独立第三方，与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为标的资产的股权持有者。

（二）交易方式

公司拟在公开市场采用现金支付方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潜在交易标的公司为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单一大股东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持有 30.43% 股份，成都市国资委下属 3 家国资公司合计持有 45.29% 的股份。该公司主要生产微波半导体器件，与本公司同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按照计划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公司正与潜在交易对方开展沟通、协商工作，目

前尚未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我方聘请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为法律顾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目前，在合法合规前提下，上述中介机构在现有条件下正在对标的资产开展可进行的尽职调查工作。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事项较多，公司正在组织中介机构在现有条件下对标的资产开展可进行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且潜在交易对方涉及国资，需履行国资的相关程序，并取得相关部门的前置审批同意。同时标的公司为涉军企业，还需履行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科工计[2016]209号文《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军工事项审查程序。因此，公司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因信息的不确定性导致公司股票价格的异常波动，特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2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将继续停牌1个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2日